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子商務學程課程規劃表 (108學年度入學適用)

108年2月26日-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訂定  
109年3月11日-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

類別	年 級	一		二		三		四		學分	必選修	所屬科系
	學 期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專業核心	資訊管理導論	2								2	必	資管系
	電子商務導論	2								2	必	
	行銷概論		2							2	必	
	商務企劃入門			2						2	必	
	數位行銷				2					2	必	
	資料庫管理系統				2					2	必	
	提案簡報技巧					2				2	必	
	電子商務個案研究						2			2	必	
	服務業管理		2							2	必	企管系
	財務管理			3						3	必	
	市場調查			2						2	必	
	服務創新與設計				2					2	必	
	電子商務管理				2					2	必	
	顧客關係管理				2					2	必	
	創業管理						2			2	必	
	流通業管理	2								2	必	行銷系
	倉儲與運輸管理				2					2	必	
	廣告管理與實務				3					3	必	
	門市服務		3							3	必	
	物流管理			3						3	必	
<b>小 計</b>	<b>6</b>	<b>7</b>	<b>10</b>	<b>15</b>	<b>2</b>	<b>4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44</b>			
專業選修	資料處理與分析					2				2	必	資管系
	物聯網應用						3			3	必	
	廣告實務			2						2	選	企管系
	企劃案撰寫實務				2					2	選	
	創意行銷								2	2	選	
	消費者行為		2							2	必	行銷系
	品牌經營與行銷						2			2	選	
	服務業行銷					2				2	選	
<b>小 計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4</b>	<b>5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17</b>			
<b>學期學分數總計</b>	<b>6</b>	<b>9</b>	<b>12</b>	<b>17</b>	<b>6</b>	<b>9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61</b>			
說明：												
1.四年制條件: 至少共20學分，專業核心至少14學分，專業選修至少6學分，外系至少7學分。												
2.上表中各系開課之必、選修為各系開課現況，並非指學程之必、選修。												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子商務學程課程規劃表 (109學年度入學適用)

109年3月11日-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  
 109年3月19日-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
 109年4月9日-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
 110年1月15日-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

類別	年 級	一		二		三		四		學分	必選修	所屬科系
	學 期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專業核心	資訊管理導論	2								2	必	資管系
	電子商務導論	2								2	必	
	行銷概論		2							2	必	
	商務企劃入門			2						2	必	
	數位行銷				3					3	必	
	資料庫管理系統				2					2	必	
	提案簡報技巧					2				2	必	
	電子商務個案研究						2			2	必	
	服務業管理		2							2	必	企管系
	財務管理					3				3	必	
	市場調查			2						2	必	
	服務創新與設計				2					2	必	
	電子商務管理					2				2	必	
	顧客關係管理				2					2	必	
	創業管理					3				3	必	
	流通業管理	2								2	必	
	倉儲與運輸管理				2					2	必	行流系
	廣告管理與實務				3					3	必	
	門市服務		3							3	必	
	物流管理			3						3	必	
小 計		6	7	7	14	10	2	0	0	46		
專業選修	企業資源規劃					2				2	必	資管系
	資料處理與分析					2				2	必	
	物聯網應用						2			2	必	
	廣告實務			2						2	選	企管系
	企劃案撰寫實務				2					2	選	
	創意行銷								2	2	選	
	消費者行為		2							2	必	行銷系
	品牌經營與行銷						2			2	選	
	服務業行銷					2				2	選	
	小 計		0	2	2	2	6	4	0	2	16	
學期學分數總計		6	9	9	16	16	6	0	2	62		

說明：

- 1.四年制條件: 至少共20學分，專業核心至少14學分，專業選修至少6學分，外系至少7學分。
- 2.上表中各系開課之必、選修為各系開課現況，並非指學程之必、選修。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子商務學程課程規劃表 (110學年度入學適用)

110年3月5日-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

類別	年 級	一		二		三		四		學分	必選修	所屬科系
	學 期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專業核心	資訊管理導論	2								2	必	資管系
	電子商務導論	2								2	必	
	行銷概論		2							2	必	
	商務企劃入門			2						2	必	
	數位行銷				3					3	必	
	資料庫管理系統				2					2	必	
	提案簡報技巧					2				2	必	
	電子商務個案研究						2			2	必	
	服務業管理		2							2	必	企管系
	財務管理					3				3	必	
	市場調查			2						2	必	
	服務創新與設計				2					2	必	
	電子商務管理					2				2	必	
	顧客關係管理				2					2	必	
	創業管理					3				3	必	
	流通業管理	2								2	必	行流系
	倉儲與運輸管理				2					2	必	
	廣告管理與實務				3					3	必	
	門市服務		3							3	必	
物流管理			3						3	必		
小 計	6	7	7	14	10	2	0	0	46			
專業選修	企業資源規劃					2				2	必	資管系
	資料處理與分析					2				2	必	
	物聯網應用						2			2	必	
	廣告實務			2						2	選	企管系
	企劃案撰寫實務				2					2	選	
	創意行銷								2	2	選	
	消費者行為		2							2	必	行銷系
	品牌經營與行銷						2			2	選	
	服務業行銷					2				2	選	
小 計	0	2	2	2	6	4	0	2	16			
學期學分數總計		6	9	9	16	16	6	0	2	62		
說明： 1.四年制條件: 至少共20學分，專業核心至少14學分，專業選修至少6學分，外系至少7學分。 2.上表中各系開課之必、選修為各系開課現況，並非指學程之必、選修。												